

第 11 讲 恩典无条件——浪子的故事

有人曾经问一位文学家，世界文学史上哪一个故事最动人？他回答说浪子回家的故事。虽然很短这个故事，内涵却是非常深、非常美、非常感人。

美国有一本畅销书，叫《一掷千金的上帝》，中文已经翻译了，提姆凯勒写的。他说，他在书中说，如果以一个湖，来形容耶稣所有的教训，那么浪子回家的这个故事呢，就是这个湖中最清澈见底的地方。

这个故事把福音的内涵表达得最清楚、明白、浅显。这个故事就像上帝恩典洪流中舀出来的一碗水——奇异恩典，何等甘甜，你只要品味一下这碗水就知道了。我还是给大家把这个故事念一下：

众税吏和罪人都接近耶稣要听他讲道。法利赛人跟文士私下议论说，这个人接待罪人，又同他吃饭。这是一个背景。在这个背景下，耶稣讲了下面这个故事。

耶稣说，一个人有两个儿子。小儿子对父亲说，“父亲，请你把我应得的家业分给我。”他父亲就把产业分给他们。

过了不多几日，小儿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来，往远方去了。在那里任意放荡，浪费资财。既耗尽了一切所有的，又遇着那地方大遭饥荒，就穷苦起来。于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个人，那人打发他到田里去放猪。他恨不得拿猪所吃的豆荚充饥，也没有人给他。

他醒悟过来，就想，我父亲有多少的雇工，口粮有余，我倒在这里饿死吗？我要起来，到我父亲那里去，对他说，父亲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，从今以后我不配做你的儿子，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。于是起来，往他父亲那里去。

相离还远，他父亲看见了就动了慈心，跑去抱着他的颈项，连连与他亲嘴。儿子说，“父亲，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，从今以后，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。”

父亲却吩咐仆人说，“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来给他穿，把戒指戴在他指头上，把鞋穿在他脚上，把那肥牛犊牵来宰了，我们可以吃喝快乐。因为我这个儿子是死而复活、失而又得的。”他们就快乐起来。

那时，大儿子正在田里，他回来离家不远，听见作乐跳舞的声音，便叫过一个仆人来，问是什么事。仆人说，“你兄弟回来了，你父亲因为得他无灾无病的回来，把肥牛犊宰了。”大儿子就生气，不肯进去。他父亲就出来劝他，他对父亲说，“我服侍你这么多年，从来没有违背过你的命令，你并没有给我一只山羊羔，叫我和朋友们一同快乐。但你这个儿子跟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，他一来了，你倒为他宰了肥牛犊。”

父亲对他说，“儿啊，你常和我同在，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。只是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复活、失而又得的，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乐。”

第一节 四个人物

这故事真的像一个微型小说一样，有情节，有人物。那么首先我讲的一点，这里边几个人物？



第一个人物是小儿子，他是个罪人，就是一切世人的代表。在父亲还健在，他自己也没结婚的情况下，他就要与父亲分家产。这在古代以色列，在古代中国也是一样，这等于是在撕裂他父亲的性命。小儿子隐喻着什么呢？仔细想一想，其实小儿子就是隐喻着我们人类。我们每个人原本都是属神的一份产业，但是呢，我们把属神的这份产业，什么呢，就是岁月、才华，包括我们的生命，我们要据为己有，离神远去，肆意挥霍，自己做主张，自由地使用，是不是这样？小儿子走过的这条路，这条自立、骄傲，然后堕落，然后失败，然后最后面对死亡，绝望的道路，正是我们世人一生的写照。

接下来的人物是父亲。父亲是恩典的化身，一开始他就以博大的胸襟，任凭小儿子分家和离家。你知道，我们在农村的时候，要说谁谁家分家了，一说分家了就不是什么好事。那个好的大家庭是一辈子不分家的，和睦同居的，更何况你还没结婚，年纪轻轻的，你就要分家产，这一定是出了事儿了。

但是，这个父亲的心胸多么博大，要，就给。你看，我们在神面前其实也是这样，我们悖逆神的时候，神还是给我们自由，给人自由——我告诉你厉害得失，但是我把自由这个权利给你。他要分家，就给他分家；他要离家，就让他离家。后来小儿子落魄，浑身脏兮兮地回到家里的时候，他又出人意料地慈爱、怜悯，没有生气，反而欢喜快乐。他没有拒绝，反而远远地迎上去；没有责备，反而拥抱亲吻。而且立即恢复小儿子在家里那个尊贵的地位。什么尊贵的地位？穿袍子，戴戒指，穿鞋子，宰牛犊，这四件事，表明他一切恢复原样，一切恢复正常。这不仅是做给他儿子看的，而且是做给街坊邻居看的。这个父亲的恩典，表现得是淋漓尽致。从行文中可以看到，父亲一定是因为大饥荒，一直在惦念着这个小儿子，整日地翘首盼望着他归来。所以他很远就看见了嘛，很远就迎上前去了。

这个作者，提姆凯勒，他注意到一点，在小儿子还没有认罪悔改，没有证明他确实会洗心革面之前，父亲就完全接纳他了。你注意，他迎上前去亲吻他，就拥抱他。小儿子一句话都没说，没有开口说“父啊，我得罪了你”——这话还没说。为了欢迎这个臭名昭著的儿子回家，父亲还专门为他预备了宴席，把他的朋友们都请了来，这一点非常重要！父亲，意思就是说，我不以儿子你为耻，我以你回家为荣。我们就仿佛看见老父亲脸上，有灿烂的阳光的恩典，就是照好人、也照歹人的那种阳光的恩典，宽广，无条件。

第三个人物，我要讲是大儿子。代表什么呢，代表法律赛人，新老法利赛人。他对弟弟的态度和对父亲的责备，无论就律法来说，还是就情理来说，都是无可厚非的，都是对的。按照常情常理、按照律法、按照宗教，他们无可厚非。按照圣经来说，很简单，不孝敬父母是一个大罪，十诫之一嘛。这个小儿子不孝敬父母，更何况他还在外边犯了那么多罪，这么一个败家子儿，哥哥怎么能不生气呢？不生气才怪呢，不生气才不合情理。父亲一味地宠爱他的弟弟，哥哥生气，责备父亲，理所当然。

的确，像阳光一样照好人、也照歹人，不管是优劣，一概恩待；不管是浪子、逆子、孽子，只要回家，就既往不咎，还欢喜快乐。这种神性，这种浩瀚的神性是狭隘的人性理解不了的。你知道人理解神比登天还难。这就是为什么耶稣被误解、被逼迫、被杀害，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老走偏，因为你够不着耶稣的崇高伟大。我们要时时仰望耶稣，才能时时提升自己，他境界太高了。他在这个父亲的身上，所体现出来的



这个境界太高了，不管优劣，不管好歹，不管是浪子、逆子、孽子，都一概接纳。这种恩典的境界，不是宗教的心胸可以达到的。

任何一种宗教，任何一种法律，任何一种道德，都不会以有罪为无罪，都不会格外恩待有罪的家伙，这是人之常情。但是你要知道这位父亲，打破了人之常情。道理很简单，他不是宗教里，也不是在社会上，他是在家里。所以，你们要知道我们基督徒是在家里。家里是什么意思？不是按法律办事的。家里按法律办事吗？No。虽然有规矩，但是规矩是服务于家庭的温暖、慈爱。在家里，就跟在法庭上就是不一样。上帝作为父亲，跟作为法官就是不一样。耶稣，他表明的这位神，是为父的心肠。天父，就在这个老父亲身上把自己表达出来了。

耶稣为什么讲这个故事？这个故事本身很重要，但是我觉得更重要的是，耶稣为什么来讲这个故事？他对谁讲这个故事？他讲这个故事存的是什么样的心、是什么样的意？

故事开头的那句话讲的是背景。背景是什么呢，众税吏和罪人都挨近耶稣，要听他讲道。接下来一句话，法利赛人和文士私下议论说，这个人接待罪人，又同他们吃饭。意思就是说这个人是不圣洁，这个人是个罪人，因为他接待罪人。

耶稣讲给谁听的，你们说这个故事主要讲给谁听的？是讲给税吏和罪人听呢，还是讲给文士和法利赛人听？讲给后者，主要是讲给后者。我讲给你们听，你们就是大儿子。你们在父亲的心肠面前相比，显得多么狭隘，多么自私，对吧？多么不靠谱！你们原来以为合乎情理的，其实一点都不合乎神的情理。耶稣太厉害！这个厉害！我对耶稣佩服得五体投地！耶稣讲的这个故事入木三分，入木十三分！

在父亲远远迎上去，拥抱小儿子的那一霎那，你们注意，来自道德情理、来自宗教律法的一切绳索，都通通被砍断了，都扔到一边去了。恩典没有到达的地方，一些律法的绳索就天经地义，人们也习以为常。但是恩典一旦来到，这些绳索立刻就显出它是捆绑，它是抵挡。

故事里边还有第四个人物，是耶稣自己。这是提姆凯勒说的，他没有露面，没有担当一个角色，但是，在故事里边，他暗喻了自己——是谁呢，是真正的大儿子，是我们的长兄。他没在故事里现身，他的声音却充满了故事。这个长兄他明白父亲的心意，合乎父亲的心意，他要代表父亲的心意：当我们还是罪人的时候，他就来找我们；当我们还迷失在自私、骄傲、离家、堕落、绝望的这条穷途末路上的时候，他来找我们，到我们流浪、放荡的地方来呼唤我们回家，回到父亲的家中。这不就是耶稣是谁？这是那个真正的大儿子。

你想想，如果这个大子真的像耶稣这样，大饥荒的时候他会惦念他的弟弟。因为老父亲年老体迈，不能出去找小儿子，他这个当哥哥的应该出去找小儿子，把他接回家来，在家中恩待他、爱护他，而且一生成为弟弟的榜样。

而且圣经确实曾经称呼耶稣作长子。你们知道，希伯来书里边、罗马书里面都提到了：他预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预先定下效法他儿子的模样，使他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；又说呢，神使长子到世上来的时候，神的使者都要拜他。（来 1：6）

所以这里边有四个人物，我们要读出耶稣来。

第二节 十个论点

好，接下来我要讲第二层意思，这个故事里面有十个论点。

第一点，浪子如果不回家，必然客死他乡。这正是耶稣一再警告我们的，你们若不悔改，必要灭亡。（路 13: 3）

第二，不是罪人悔改在先，恩典在后；而是恩典在先，一直等待着罪人悔改。是不是这样？如果是恩典在后，悔改在前的话，那这恩典就不是恩典了，因为它有条件了嘛。你悔改了我才恩待你，那就不叫恩典，那叫交换。这个故事说得再清楚不过了，当小儿子还在外边犯罪堕落的时候，恩典的父亲就已经在家中爱着他，盼着他了，恩典的大门向他敞开着，是不是？正如圣经所说的，当我们还是罪人的时候，耶稣就为我们死了。哈利路亚！这是信仰。

第三，在律法下，犯了罪必须受刑法。但是在恩典下，父亲不但没有含怒惩罚小儿子，反而欢喜快乐地迎接他回家。

我强调这些呢，是想让大家看见神的爱多么辽阔高深，神的恩典多么浩瀚无边。耶稣所表明的神的慈爱本相，与宗教令人恐惧的描绘多么不同。我们大可凭着信心，坦然无惧地来到神面前。

第四点，律法冷静而无情地认定，浪子改好了才配回家。恩典却充满深情有智慧地回答说，浪子回了家才会改好。

第五，恩典在哪里显明出来的呢？是在罪人身上，不是在“义人”身上——这个义人是打引号的。是在小儿子身上显出来，而不是在大儿子身上显出来。所以父亲对小儿子的爱，看起来比大儿子更多一些。

按照行为来说，大儿子比小儿子好。但是按照蒙恩、蒙爱来说，小儿子胜过大儿子。为什么？应验了保罗的那句名言：罪在哪里显多，恩典就更多！（路 5: 20）哈利路亚！你不服吗？神就这样。不服吗？你妈妈就这样。你的弟兄姐妹当中，对不对，哪一个弱小、可怜，给他的关怀就更多一些。所以，我小时候在家里的时候，我们姐妹兄弟五个嘛，我一生病的时候，就感到尤其的幸福。我一生病的时候全围着我转，他们吃窝窝头，我吃米粥。你知道小儿子就是这样，他最差、最弱、最无助、最羞愧，最抬不起头来。爸爸说我最爱你，我把你的朋友都请来，把肥牛犊宰了，给你穿上新衣服，带上袍子，穿上鞋子，戴上戒指。你看看这个神的心肠，何等美善、何为好！

第六，恩典的宿敌呀，不是人的罪，而是人的义。你们注意啊，抵挡恩典的不是我们身上的罪，那个恩典本来就是来找你的罪的，你明白吗？抵挡恩典的是义，是自以为义的那个“义”。因为你不需要恩典，你觉得你不需要，因为你觉得你自己可以。而且上帝一爱你，你就说是你挣来的。上帝说这傻子，好像是你爱神，神才给你点爱。No。所以，抵挡恩典的不是罪人，而是所谓的义人。正是这样，小儿子知道父亲对他的爱完全是恩典，怀着感恩的心。大儿子却一直将父亲对他的爱视为交换，怀着抱怨的心，是不是这样？小儿子非常清楚，他是得了不该得的。但是大儿子却说，我是该得的，我从来没有得罪过你，我天天为你勤劳，守着你，我多好。结果你对我却不好，你不给我宰肥牛犊，不把朋友请来跟我吃喝跳舞。

第七点，只有两种人：一种是义人，他们相信自己是罪人；一种是罪人，他们相信自己是义人。这不是我说的，是帕斯卡尔说的。更准确一些说，其实我们都是罪人。不过小儿子呢，是知罪、认罪，在这个意义上他算为义人；大儿子却自以为义，

在这个意义上他算为罪人。所以恩典，不是不讲认罪。正是恩典才使人认罪，使人悔罪。

第八，任何人，处于任何社会和宗教的地位，他如果不悔改，自以为义——这个基于魔鬼谎言的原罪，任何人，如果不认这个罪，他就绝不能享受天国的宴席，就像大儿子一样。大儿子不进去，一会儿我会讲到他这个细节，他没有进到宴席里边去，这一点很可怕呀！

第九，任何人，只要他自以为能分善恶，只要他执着于善恶的分别，像大儿子一样，他就是在否定和抵挡恩典，自绝于天父的恩典。大儿子就是分这些，我怎么样，他怎么样，论断别人，眼睛雪亮，是是非非在心中藏着，这样的人没有办法得着恩典。因为恩典是不讲这些东西的，恩典就不是看你怎么样，而是神的怜悯。

第十，总之，这个故事告诉我们，恩典无条件，是无条件的爱、怜悯、理解和接纳。如果换一个角度说，恩典的唯一条件就是你接受。你说恩典有没有条件？没有，也可以说有。有什么条件呢？就是你要，你接受。这么说吧，回家的唯一条件，小儿子，小儿子回家唯一条件是什么？是他回家。吃免费午餐的唯一条件是什么？就是你来吃。到耶稣这里来的唯一条件是什么？就是你来。信耶稣的唯一条件是什么？就是你信。就这么简单！你可以说无条件，你可以说也是有条件。就像礼物吧，白白的礼物给你，唯一的条件就是说你用手接一下，就这么简单。有很多人就是因为这么容易所以他才不要，因为他从来没见过这么好的事，就难以置信哪。

很多人很多时候不知道一点，就是在上帝的恩典下，就像在阳光下一样，以道德情理跟宗教律法为标准的评价体系已经无效，已经失效。你注意啊，你在耶稣基督的恩典之下的时候，作上帝的儿女在家里的时候，人世间的那种道德评价系统，或者宗教里边的法律评价系统，通通失效了，管不着你了。就像保罗说的，你们不再是奴隶了，你们不再是奴隶，你们是儿子了，你要呼叫“阿爸父”了。这个时候，主导性的因素，不是我们的行为，是上帝的恩典。

我们得救是本乎恩，决定性的因素呢，是我们的信心。信心就是相信——相信神爱我；我不配，但是神爱我，就叫恩典。

所以提姆凯勒说得很好，他说父亲在爱中拥抱小儿子，不仅是在小儿子证明他洗心革面之前，更是在他表示悔改之前。可见，没有任何行为，包括忧伤痛悔的行为，能够有功德讨上帝的喜悦，上帝的爱和接纳完全是出于他的本性。

第三节 大儿子

接下来我们讲大儿子。

我们信徒，我们在讲这个故事的时候常常比较偏重小儿子，是吧？因为传福音用嘛。那么就忽略了我们这些大儿子。

其实殊不知啊，你想让小儿子回家，你这个大儿子首先得做好才行啊。如果你这个大儿子就这个样子，弟弟不回来了，回来说不定你把他赶走了。

所以这个提姆凯勒呢，他那个教会很兴旺。他说我们教会之所以兴旺，他说，我们教会不允许大儿子，我们的信徒都承认我们都是小儿子，对不对？只有耶稣是我们的长兄。哈利路亚！



大儿子给我们的启示是什么？我们来看，就是越是敬虔的宗教徒，越是心里充满了好坏、善恶的信条，就越容易远离恩典，越难以享受恩典，越有可能抵挡恩典。

我们，包括我自己在内，或多或少都有点大儿子的东西。虽然很少有人否认恩典是崇高、是美善，但是人们很容易以好坏分明、赏罚分明的道德律法，来否认恩典是无条件的。我们常常否认上帝的恩典是无条件的，我们无形中不知不觉给上帝的恩典加上一些条件。

本来那个恩典像大雨磅礴，从天而降，我们老打着伞，什么伞呢？律法的伞。而且这个伞还太大，把别人也遮着了。大儿子不仅以律法的眼光，论断和讨厌他的弟弟，而且也用律法的标准要求他的父亲，追究处罚弟弟。更可惜的是，他将自己对父亲多年的服侍，降低到了与父亲等价交换的水平，而根本不认识父亲的爱。也就是说，这么多年他没有活在爱里。他从来没有感受到父亲的爱，也从来没有以爱来服侍父亲。

确实啊，有时候我们在家里时间久了，我们感受不到家里的爱，我们心里全是抱怨。他身在家中，身在爱中，却一点儿都不知道，他的心一直是为奴的心，是战兢的心，他一直活在律法的控告、咒诅之下。他一直欠着，按保罗的话来说就是，他一直欠着行全全律法的债。多么可悲啊！

《一掷千金的上帝》是一本好书，提姆凯勒这个作者说，大儿子似的人哪，常常有的一种心态就是，我所得到的祝福呢，是来自我的善德，我的宗教虔诚、我的道德操守，维系着我与上帝的关系。

你问他，你站在上帝面前靠的是什么？道德、律法、行为、德行、善行、苦行。

提姆凯勒作者说，很多人知道福音呼唤人们脱离小儿子一般的放荡、犯罪，但是很少人知道，福音也给大儿子一般的道德主义定了罪。小儿子知道自己远离了父亲，大儿子却不知道，就这一点，正是这一点，要了大儿子的命。

提姆凯勒又说，许多美国人远离宗教，就是因为他们看见，宗教里充满了大儿子的人。你知道耶稣借着这个故事说了什么吗？耶稣告诉你，他们离开宗教是对的。因为美国人很多人离开宗教嘛，耶稣告诉我们宗教内的人说，他们离开你们是对的。正是由于大儿子们充斥教会，所以人们断定，基督教只不过是另一个宗教而已。

被称为 20 世纪的先知的陶恕，他也指出，基督教最大的危险是，他说，恐怕我们自以为从罪中得救了，而事实上，我们的罪不过换了另一种姿态出现罢了。我们在教会里在犯罪，犯的是不自知的罪，这更可怕！

这个《一掷千金的上帝》的作者提姆凯勒又说，他说如今宗教已经泛滥到如此地步，以至于我不得不像许多人一样，把自己的信仰与宗教断然划一个界限，就是说我相信的不是宗教。

那么这个故事的结局值得引起注意，这个结局是什么呢？是大儿子拒绝参加父亲为小儿子摆设的宴席，这个结局很可怕。如果这个宴席啊，是代表天国的宴席，那么大儿子们，也就是法利赛人们，就很惨了！

那些誓言不在罪人的罪上有份的人，也就因自义而放弃了与耶稣邀请的罪人同席的机会，这正是耶稣说的，税吏和娼妓倒比你们先进神的国。（太 21：31）

祷告

主啊，我们为这个故事感谢你，感谢你的心肠向我们显明出来。

主啊，经常地提醒我们，让我们知道我们当如何思、如何想、如何行！



谢谢你！奉耶稣的名祷告。阿门！

011 讨论题

- a. 审视你自己的生命历程，你拒绝过主的宴席吗？请举例。
- b. 你为什么服事主？你认为大儿子为什么拒绝父亲的宴席？
- c. 请讨论谁是大儿子？为什么？什么是大儿子的心态？
- d. 请分享谁是大儿子？为什么？